

湖南2010年结构工程师考试报名7月1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5/2021\\_2022\\_\\_E6\\_B9\\_96\\_E5\\_8D\\_972010\\_c58\\_645354.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5/2021_2022__E6_B9_96_E5_8D_972010_c58_645354.htm)

各市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人事)局、建设局(建委、规划建设局、建工局)，省直及中央在长有关单位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执业资格注册中心、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人事考试中心《关于做好2010年度全国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建注[2010]13号)精神，为做好我省2010年度全国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一、2010年度全国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时间为9月18日-19日。各市委要按照《湖南省2010年度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工作计划》(附件1)的要求，认真做好有关考务工作。二、报考人员可根据自己的专业学历、业务特长，在一、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港口与航道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动力、给水排水)、电气工程师(发输变电、供配电)、化工工程师、环保工程师等专业中选一项报名。其中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按水利水电工程规划、水工结构、水利水电工程地质、水利水电工程移民、水利水电工程水土保持等五个专业方向选报。各市州人事、建设部门要严格按照《2010年度全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基础考试、专业考试报考条件，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报考条件》(附件2)以及《转发人事部、建设部关于印发gt.、gt.和gt.的通知》(湘人发[2003]63号)、《转发人事部、建设部关于印发gt.、gt.和gt.的通知》(湘人发[2003]64号)、《转发人事

部、建设部关于印发gt.、gt.和gt.的通知》(湘人发[2003]65号)、《转发人事部、建设部、交通部关于印发gt.、gt.和gt.的通知》(湘人发[2003]80号)等文件的规定，认真做好报名和资格审查工作。三、各专业考试均为非滚动管理考试，参加基础考试或专业考试的应试人员应分别在一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科目。基础考试合格并按规定完成职业实践年限后方可报考专业考试，专业考试合格后方可获得执业资格证书。考试管理采用《人事考试管理信息系统(PTMIS)》进行管理，考试类别、级别、专业及科目代码见附件3。四、各专业的基础考试均为闭卷考试，只允许应试人员使用统一配发的《考试手册》(考后收回)，禁止携带其它参考资料。各专业的基础考试上午为统一试卷，下午为分专业试卷。各专业的专业考试为开卷考试，允许应试人员携带正规出版社出版的各种专业规范、参考书和复习手册。应试人员应考时，应携带2B铅笔、黑色墨水笔、三角板、橡皮以及无声无文本编程功能的计算器。草稿纸由考点统一配发，考后收回。五、《基础考试》和《专业知识考试》试卷全部为客观题，在答题卡上作答。一、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专业考试》以及其他专业的《专业案例考试》要求应试人员在填涂答题卡的同时，在试卷上写出答案和解答过程。六、为帮助应试人员做好考试准备，请各市州考试主管部门在资格审核现场将本文件的相关附件及时印发给参加专业考试的应试人员，或告知其在指定网站www.pqrc.org.cn下载。具体发放要求如下：七、本次考试采取网上报名、现场资格审查、现场缴费的方式进行。具体程序如下：(一)报考人员须在2010年7月1-8日期间，登陆湖南人事考试网(<http://pta.hnrst.gov.cn/>)，点击主页上“网上报

名”进行报名。报考人员报名前需仔细阅读报考条件，按有关要求在网上填写本人真实报考信息，上传本人近期免冠数码电子照片(照片采用JPG格式，大小为10-20KB,像素高宽为170\*130),确认所填信息准确无误后打印资格考试登记表(资格考试登记表一经打印则不能进行修改)。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